

都市言情

白领李海涛爱上了夜总会小姐叶子，叶子拥有令人惊艳的美貌和一颗脆弱的心，因为受过男人的伤害而不肯轻易付出感情。李海涛用自己真诚而独特的方式打动了叶子，但世俗的偏见和人为的磨难却使他们的爱情一波三折。与此同时，叶子的朋友小玉也疯狂地爱上了李海涛，并不惜一切代价来拆散他们。最终叶子选择了悄然出走，而机关算尽的小玉因得不到爱情而绝望自杀……

“金毛狮王”告诉我叶子住院了

这里有必要交代一句，在这家大名鼎鼎的夜总会里没有一个固定的小姐，也没有妈咪，她们每天来这儿都要买门票，这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提高了美女的质量，因为不漂亮出众的女孩子是坐不上台的，还得自个儿搭上一张百元大钞的门票钱。

“太过分了。”话是这么说，我还是拿了一张塞给她。“还得请我喝一杯。”于是我又塞了一张。“她住院了，昨天夜里的事，急性肠胃炎。”

中午在公司楼下吃饭的时候，我特意要了一碗鸡汤让服务员打包，然后带着那碗汤先去接了“金毛狮王”。

“哎，你干什么的？”“什么干什么的？”“笨，我问你做哪行的？”“中关村做电脑的。”“哟，还高科技呢，啧啧……看上叶子了吧？你有几个千万？”“我叫李十万，不叫千万。”“那你有点玄。”“哎，你到底叫什么？”我从后视镜里看着她，总不能叫人家“金毛狮王”吧？“你叫我小玉就行了！”

扑鼻的来苏水味，我们推门进去的时候，叶子还没有醒。“金毛狮王”小玉把手中的饭盒一放，去洗手间了。我在她床边的凳子上坐下，雪白的床单衬着她苍白的脸，我睡梦里的女孩儿。我忍不住用手指轻轻抚了一下她的头发。她慢慢睁开眼睛，看了我好久，好像根本就不认识我似的，然后又闭上眼睛说“给我一支烟”。

我还想说点什么，小玉推门进来，一进来先是习惯性摸了摸叶子的额头。“宝贝儿，醒了啊，怎么样，没事了吧？感觉好点吗？你倒在这儿清闲了，好嘛，你昨天不去钻石，好几拨儿人找你，靠，咱那儿少了你这小妖精都TMD快不转了！吃不吃点东西？我让我们家小阿姨做了点粥，估计你也吃不了什么……哦，这靓仔。”小玉指了指我，“人家还带了锅鸡汤给你呢，就跟你丫正坐月子似的。”

我左脚踏出病房的时候，她突然说了一句：“下次来的时候带束百合，这里头一股来苏水味儿，都快被熏死了。”别说是一束百合，就是一车我也愿意。

下班之后我先去了趟花卉市场。买了束百合，我这辈子还没给谁送过花呢。

推开病房门。我靠！全是美女！除了叶子、小玉之外，还有四个女孩，一时之间，我被晃得有点眼晕。叶子今天还真在众姐妹面前给我面子，见了非但没像中午一样闭上眼，还冲我轻轻一笑。这一笑，当真是倾城倾国，六官粉黛无颜色。

“还真带了百合来啊？哦，来介绍一下。”她接过我手里的花，指着那几个女孩说，“小玉你认识了，这是忆婷、小云、青青、雪儿……这是我朋友——李海涛。”

忆婷——四川女孩，25岁，20世纪90年代算很早一批到海南淘金的小姐，后来跟“北上大军”到了北京，性感的外形、丰富的经验让她在这一行里如鱼得水，属于绝对性感型。

小云——天津女孩，20岁，小脸大眼，气质冷艳，属于绝对好身材。

青青——江南女孩，21岁，个子不高，胸围70D，小圆脸儿，大眼睛，属于小巧玲珑型。

雪儿——大连女孩，身高173公分，皮肤雪白，年龄最小，刚满17岁，小卷毛头，不是

传统意义上的美女，属于绝对洋气型。

小玉——东北女孩，23岁，金黄色头发，细眉细眼，有点骨感，行为张扬大胆，属于绝对骚货型。

“呵呵，美女们好美女们好……”

“哦，见过见过……你不是……”所谓三个女人一台戏，更何况是五个女人一起说话，我立马就有了《大话西游》里悟空面对唐僧时候的感觉，差点去问护士有没有苍蝇拍。

后来我就跟领队似的，带了五个美女去医院附近的饭馆吃饭。

手机响。“喂，你丫在哪儿呢？我们在‘钻石人间’呢，V1，过来吧！……哈哈，你不是跟那个挺出名的叶子认识吗？叫她来坐朱总的台吧，我刚出去找了一圈没找着。”“那找别人呗！”“那丫头不是盘子靓嘛，朱总他不是挑嘛……”“甭找她了，人家就没在。”“哦？你怎么这么清楚？你小子……得，先别说了，快快快，等你哪！”

我把小云带到了V1。乐呵的时候忽然想，不知道叶子在坐台的时候怎样跟客人周旋呢？这么一想心情就坏起来。张博还当我今天捡了个元宝呢，因为我平常几乎滴酒不沾，就我那点酒量，通常是竖着进来横着出去。

张博拍着我的后背说：“好好好……哥们你今天雅兴不小啊！”

被他这么一拍，我就以最快的速度跑去了洗手间。在洗手间吐完以后我还是有点晕，刚出来门迎面就撞上一个人，扑鼻一阵香水味，我被熏得更晕了。

没等我看清楚来人的脸，两只光滑的胳膊已经绕上我的脖子，一缕金黄色的头发蹭着我的耳朵，小玉用酥胸紧贴着我，轻轻在我耳边问：“宝贝儿，你喝酒了吧？”

我被她半搀半搂地扶回了包间。我头晕得不得了，真想马上找个地儿去睡觉。迷迷糊糊听见张博说：“会开车吗？那得，我兄弟交给你了！那什么……哦，那行行行，那就是你们的事儿了。”

睁开眼，我首先看见了天花板，上面悬着一盏三角形的灯，不是我们家的。然后我看见了墙壁，墙上挂了一墙大照片，照片上的女孩有点面熟，“金毛狮王”！我有点醒了！小玉背着身躺在我身边，除了肚子上搭了条薄被，什么都没穿。而我呢？靠，穿了才怪了。什么也不用说了，反正这事儿是说不清了。我轻手轻脚地下床穿了衣服，很容易就找到了洗手间。放完水，我把马桶盖放下来，就坐在马桶盖上想了半天。

唉，如果……如果叶子知道了这事儿……头疼得要死，我发誓以后再也不喝酒了，昨天那种喝法纯属TMD买醉。也许小玉早就有预谋也说不定。

走出洗手间，我用手机给公司打电话请假。现在是上午10点50分，我必须回家继续睡觉。想了想，我从钱包里点了3000块钱放在客厅的茶几上。我不想以后跟小玉扯上什么关系。



最新完结：前传《谁说我是无选择》给我一支烟

军民情深

藏北高原有风光奇绝、气象万千的雪山、草原、湖泊，有精怪神秘的野生动物，更有纯朴善良、忠厚热情、不畏艰险、勇往直前的边防军人和藏族同胞。或许，这里是人间天堂，是灵魂的炼狱，是无所畏惧的人挑战生存环境、生命极限的运动场。在这里，边防军人和藏族同胞们同舟共济，谱写了一段情深意长、英勇悲壮、令人感怀至深的佳话。

鲁万有想起一幕幕难以忘怀的情景

这两只狼并不是开枪打死的，从冲锋枪损坏的枪托看，他没有来得及开枪，恶狼是被枪托砸死的。现场的人断定：他一定饥饿难耐，正在烤肉时招致恶狼的暗算。现场的人说，车上就装着西红柿、辣椒、黄瓜等蔬菜和肉类罐头。

何家宝啊，你可真是一个规行矩步、无私无畏的战士啊！

鲁万有凝视着墓碑，叹息着说：“你走的时候才20岁呀。连里本是两辆车的，那个司机要回去探家，见哨卡的干部战士缺菜吃，你非要随他一起下山去拉菜，死缠活缠着连里干部为你放行，单人单车长途跋涉，多危险啊。你爸爸可是个好老头呀，你走了，老人家反倒宽慰我们这些人。叫我说啥呢。”

鲁万有用手抹了把眼泪，转身对着邹龙的墓碑。“这常青谷可是你起的名字。不错，青山常在，绿水常清，有你们这些人守卫、陪伴，这青山绿水更加让人恋，让人爱呀。”

鲁万有想起一幕幕难以忘怀的情景。有人提议：“给这片河谷起个名字，让咱们永远铭记这个地方。”这提议立即得到一片响应。

“思念坡，我看就叫思念坡吧。”

“叫望乡谷吧，两个烈士临死前都没能看亲人一眼，多想家呀。”

“不好，不好，太悲凉了，叫连心谷吧，至少有两层意思：烈士和咱心连心，继承烈士的遗志守好边防。”

“叫常青谷吧。”看着你一言我一语的战友们，二排长邹龙说，“我看叫常青谷比较好，至少把你们那几层意思都包含了。”

“好，好，这名字好。”邹龙的提议得到一致赞同。常青谷镌刻进战士们的记忆中。记忆像谷中的河水，连成一条斩不断的溪流一波连着一波向前流去。

转眼到了1966年的冬天，风刮起来了，雪下起来了，风尖叫着舞动漫天飞雪搅得天地间茫茫一片。牧民们遭殃了。连里分三路向3个牧民居住点运送粮食和草料。两辆汽车被派往两个较远的牧民点，另一路虽然路程相对较近，但要翻越一座山，途经一段五公里多长的陡壁峡谷，汽车无法通行。

邹龙主动请缨，带着一个班的战士，赶着20多匹军马和牦牛，顶风冒雪向牧民点送去急需的物资。扑面的风雪吹打得人睁不开眼睛透不过气，接近山顶，狂风肆虐地施展淫威，一阵阵迎面扑来，人根本直不起腰，只好手脚并用向前爬行。马和牦牛止步不前，畏怯地挪着碎步向山下退去。邹龙吃力地爬到前面，用尽全身的力气拉着最前面的马挣扎着爬上山顶。

马、牦牛一匹匹、一头头过了峰顶，转向峭壁峡谷。突然，一阵狂风卷起雪瀑飞打而来，眼前浑浊一片。前面的那匹马受惊了，一声嘶鸣扑向邹龙，连人带马一起滚落悬崖。陡坡的积雪上留下两道深深的痕迹，深谷中的积雪把人和马一起掩埋了。

战士们惊呆了、愕然了。悲痛万分的五班长急忙招呼身旁的战士卸掉牦牛背上的驮

子，把绳子绑在腰上，让两个战士拽住绳子，一点点向崖下滑去。三个驮子的绳一条条接起来放到悬崖下，五班长向下看去，谷底仍然遥不可及。上面的人声嘶力竭地大喊：“班长，快上来！”

“快上来！”

五班长使出全身的力气爬上来一看，战士们缠绕绳子做依托的利石把牦牛绳磨断了一半，那石头已开始晃动了。卸下来的三驮子草料被狂风卷下峭壁，马和牦牛不安地骚动起来，驮队后面的两个战士拼命挡住马、牛的退路。

一阵狂风袭来，硬是把一头牦牛推下山崖。马、牛群又是一阵骚动，后面的一头牦牛冲着拦路的战士奔过去。“快让开，让开！”五班长可着喉咙大喊。再作停留后果难以设想。战士们赶着驮队一步一回头的向山下缓缓走去。

三连的干部、战士们后来想方设法爬上峭壁，背上来的是邹龙冰硬冰硬的遗体。人们清理邹龙的遗物，有几个笔记本格外引人注目。笔记本记录着他入伍8年的心得体会、警句、诗词和名人语录。其中，记录了这么一首赞歌：

我们是钢铁的三五九旅，经历了长期的战争考验，从黄河北打到长江南，我们开辟了南泥湾，保卫过民主的延安。

……

我们是钢铁的三五九旅，经历过长期的艰苦锤炼，千里挺进喀喇昆仑山，我们辛勤地开垦天山，汗水浇灌出肥沃的田原……

歌词后面是邹龙发自肺腑的感言：“我真的想不明白，这么彪炳人口、气冲霄汉的赞歌，咋不传唱呢？！”

鲁万有一页页翻看着邹龙的笔记，忘情地看着这首赞歌。倏地，脑海里回想起艰难跋涉的岁月……

那是1949年10月10日，王震司令员一声令下，他所在的二军从甘肃酒泉出发，出玉门、过嘉峪关、达吐鲁番、越天山、挺进南疆喀什，迎风沙，披霜雪，从头年10月到翌年3月，漫漫征途中，驮炮负重的战马一匹匹倒下了，他们是在西进的途中累饿而死的。

风雪中掩埋了无言的战友，战士们又疾步踏上征程。数九寒天，冰冻三尺，指战员们脚上的鞋磨穿了鞋底，磨破了脚尖、脚后跟。夜晚脱鞋，个个血泡流出的血水往往和烂鞋底冻在一起，不用火烤，鞋是脱不下来的。连指导员王四辈身染重病，临终前他指指脚上四处开花的鞋，有气无力地对鲁万有说：鞋还能凑合着穿，留给你们赶路吧。

面对眼前形销骨立的老战友，鲁万有这个刚强的胶东汉子眼眶里禁不住滚落出无声的泪水。钢铁的部队，钢铁的战士，就是这样迈着蹒跚的步子倒下的。